

# 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

---

## 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积极推动主动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认真拓展政务公开渠道，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不断得到提升。

（一）主动公开。2019 年，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含下属单位市文化馆、市博物馆、市图书馆、市美术馆）在普洱市人民政府网主动公开 307 条政务信息，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发布信息 1403 条，上报信息 130 余篇次，向市内外 20 余家媒体推送宣传文稿、视频 190 余条（篇），参加 10 余个展会发放文旅宣传推介资料 76000 余份，参加了“2019 年普洱两会绿色发展主题新闻发布会”、普洱市建设国家绿色经济实验示范区暨“百里普洱茶道”项目策划大赛新闻发布会、政风行风热线等平台，回应社会关注。

（二）依申请公开。2019 年，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未收到

---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举报、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政府信息管理。成立局政府信息及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一把手亲自抓、副职领导具体管、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人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印发了《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府文件公开属性审查制度》、《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政策性文件解读制度》、《普洱市文化和旅游局新闻发言人制度》等相关制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妥善保管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

（三）平台建设管理。一是扎实做好普洱市人民政府网部门栏目维护管理工作，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安排专人定期、不定期更新栏目内容，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时做好“在线咨询”“在线投诉”办理、答复工作。二是创新政务公开载体。开通微信公众号、微博账号，及时发布文化旅游宣传推介文章、工作动态、“红黑榜”等信息；加强文化旅游投诉电话（96927、12301、12318）、“一部手机游云南”投诉平台、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平台等平台日常管理，及时与公众互动交流，处理投诉，回应咨询；认真做好群众信访办理工作，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2019年共落实办理3件信访件，信访人均表示满意；积极向市内外媒体推送信息、视频，参加展会、推介会，加强对外宣传推介。

（四）监督保障。督促下属单位主动公开公共文化服务方面

的信息，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17	1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4	370.2292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果	不予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提高，重点

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深度不够；二是部分政府信息公开不及时；三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

(二)改进情况。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采取五项改进举措：一是健全公开制度，强化公开意识，规范公开程序，提升公开工作实效；二是强化学习培训，提升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三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升公开质量；四是丰富公开形式，完善以网站、“两微一端”为载体的政务信息公开体系，丰富公开内容；五是深化“互联网+政府服务”，提升政务服务效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